

证券代码：300804

证券简称：广康生化

公告编号：2026-017

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投资种类：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的投资产品；
- 2、投资金额：任一时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
-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中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2025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控制投资风险且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多回报。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三）委托理财产品品种

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对理财产品进行评估、筛选，投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产品。

（四）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

（五）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于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资金需求。

（六）关联关系

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1、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的影响，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2、 存在工作人员的操作和职业道德风险。

（二）风控措施

1、 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发行的产品；

2、 公司财务部门将实时分析和跟踪理财投向及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及子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 公司合规风控与审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如发现合作方不遵守合同的约定或理财收益达不到既定水平的情况，应提请公司及时终止理财或到期不再续期；

4、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专项审计；

5、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求，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公司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及全体股东创造更多回报。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具体会计核算方式以公司审计机构意见为准。

四、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为上市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广康生化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上市公司投资收益，符合上市公司利益。华泰联合证券对广康生化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2025 年度）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保荐人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